附件2：

**面试规则**

    应试人员应严格执行考试规则：

    一、应试人员应按要求于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办理面试报到手续，未按规定办理参加面试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。

    二、面试当日应试人员未按规定的时间到考场报到的视为自动放弃。

    三、应试人员按照通知的要求，凭本人防疫健康码（绿码）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（绿码）和有效身份证（不含临时身份证和过期身份证、身份证复印件），在指定时间内到候考室报到。

    四、因故不能参加面试或面试时因疾病等原因不能继续面试的，视同自愿放弃面试。

    五、面试期间采用入闱封闭的办法进行管理，面试顺序由应试人员抽签确定。

    六、面试期间，除规定的用品外，不得携带其它任何用品进入考室，不得携带电子记事本类、寻呼机、移动电话等通讯设备进入考室，已带的要按考务工作人员的要求关闭电源并存放在指定位置，不得带至座位。

    七、应试人员在候考室候考，由工作人员引导进入考室接受面试。

    八、候考室和考室内严禁吸烟。

    九、应试人员必须严格按照主考官的指令答题。

    十、应试人员必须按照规定的时间进行准备和答题，答题时间结束时必须立即停止答题。

    十一、面试结束后，不得再进入封闭地点或在考场附近逗留，不得将已答试题的内容以任何方式告诉其他应试人员。

    十二、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不得无理取闹，辱骂、威胁、报复工作人员。

    十三、违反上述考试规则的应试人员按《四川省人事考试违规违纪行为处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处理。